

证券代码： 300607 证券简称：拓斯达 公告编号： 2023-036

债券代码： 123101 债券简称：拓斯转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谢仕梅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谢仕梅女士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

谢仕梅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69-82893316

传真：0769-85845562

邮箱：topstar@topstarltd.com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塘朗创新路 2 号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附件：

谢仕梅女士简历

谢仕梅，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学学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5 年至 2016 年，历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员，中商产业研究院研究员；2017 年至 2021 年，历任深圳市九富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项目总监、投资者公关部负责人；自 2021 年 7 月加入公司至今任投资者关系总监，主要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仕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